

(三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档案管理处）的（广州市房地产档案馆 2022-2023 年花都库房二期密集架购置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广州市房地产档案馆 2022-2023 年花都库房二期密集架购置项目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宁波宇东金属箱柜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17人，营业收入为78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113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宁波宇东金属箱柜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3月21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